# **终止经纪服务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

****甲方：****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

地址：

负责人：

联系方式：

鉴于：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的□《授权/经纪服务机构合作协议》/□《授权服务机构筹备期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约定甲方授权乙方在约定的地域范围内以甲方名义开展授权范围内的相关业务，双方的合作期限为    个月/年，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现因乙方自身经济及人员管理等原因，无法继续经营，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于    年    月    日终止原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谅的原则，就双方提前终止原协议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同意，提前终止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的 □《授权/经纪服务机构合作协议》/□《授权服务机构筹备期协议》。甲、乙双方确认，自本合同生效之时起，上述各项合同即为解除。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已经缴纳了    年度（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的席位费（共计人民币（大写）        （￥    元），甲方同意依据原协议扣除税费：人民币    元、物料宣传费用人民币    元、其他扣除项目共计人民币    元，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甲方最终应当退还乙方共计人民币（大写）        （￥    元）。

三、协议提前终止后，原协议约定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保密条款继续有效，甲、乙双方仍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违反本条之约定，守约方仍有权向其追究全部法律责任。

四、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各项合同解除后，乙方仍须履行对甲方及甲方平台上会员各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一切未经公开披露的业务信息、财务资料、人事信息、合同文件、客户资料、调研和统计信息、技术文件（含设计方案等）、企划营销方案、管理文件、会议内容等】的保密义务，不得将上述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若任何一方因此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名誉损失、经济损失、人员损失等），违约方须向受损方赔偿全部责任。

五、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当日内，乙方须将涉及到的客户资料、合同文本、商业机密等因开展业务拟定的全部文书、资料、信息、数据等原件及复印件交付予甲方，乙方不得留存或拷贝、任何原件及复印件。

六、乙方签署本协议并移交相关材料后，在本合同生效并且乙方将本合同所约定的材料全部移交给甲方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甲方应当在    日内按照□《授权/经纪服务机构合作协议》/□《授权服务机构筹备期协议》中约定的报酬、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向乙方结算并支付乙方应得的报酬。

七、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之约定，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处理本协议项下纠纷所产生的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及差旅费等一切损失。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处理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十、本协议自签订之时起生效，本协议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